

特 急

广州市财政局文件

穗财保〔2024〕2号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转下达中央财政 2024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的通知

市民政局，各区财政局：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中央财政2024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的通知》（粤财社〔2023〕314号，详见附件1）和市民政局报送的资金分配意见与绩效目标（穗民函〔2023〕245号），现将中央财政2024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7,925万元下达你们。具体资金用途、金额、科目和管理要求等详见附件1、2，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你局及各区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3〕88号）有关规定，根据实际情况统筹使用中央补助资金，加大结转

结余资金消化力度，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此次下达资金为中央直达资金，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向下级下达该项转移支付时，可单独下发预算指标文件，或在指标文件中与非直达资金预算指标分别列示，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分别下达，并保持中央财政直达资金标识不变。对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财政直达资金又包含地方对应安排资金的，应在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同时在指标系统中分别录入，并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资金直达基层。

三、此次下达资金为“三保”资金，资金标识为“A0302-困难群众救助”，此标识贯穿项目入库、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资金拨付全过程，且保持不变。市区财政部门应按规定接收上级下达的转移支付项目，在一体化系统中及时下达包含“三保”标识的指标，不得随意增加、删减和修改。

四、请各区财政部门会同业务主管部门根据直达资金支持的单位和受益对象信息，建立实名台账，确保资金发放信息准确合规，发放有依据，去向可追溯。

五、请各区财政部门会同业务主管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有关要求，切实做好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强资金拨付的时效性、公开性、透明度，将资金按月足额发放到困难群众手中。要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要求，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对

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详见附件3），将绩效目标对下分解，切实做好区域内预算绩效监控管理工作，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 附件：1.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中央财政2024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的通知
2.资金分配表
3.绩效目标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各区民政局。

广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1月3日印发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财社〔2023〕314号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中央财政 2024 年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的通知

有关地级以上市财政局，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财政局，有关县（市、区）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3〕146 号），现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具体金额详见附件 1、2）。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提前下达的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用于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含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流浪乞讨儿童的应急处置、救助帮扶、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未成年人社会保护支出）、孤儿（含艾滋病病毒感染

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支出。

二、请各地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3〕88号）有关规定，根据实际情况统筹使用中央补助资金，加大结转结余资金消化力度，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此款收入列入2024年度“转移性收入-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100248）”科目，支出分别列支出功能科目“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下相对应的社会福利、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项款级及对应的各有关项级科目。

四、此次下达资金为中央直达资金，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向下级下达该项转移支付时，可单独下发预算指标文件，或在指标文件中与非直达资金预算指标分别列示，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分别下达，并保持中央财政直达资金标识不变。对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财政直达资金又包含地方对应安排资金的，应在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同时在指标系统中分别录入，并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资金直达基层。

五、此次下达资金为“三保”资金，资金标识为“A0302-困难群众救助”，此标识贯穿项目入库、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资金拨付全过程，且保持不变。市县财政部门应按规定接收上级下达的转移支付项目，在一体化系统中及时下达包含“三保”标识的指标，不得随意增加、删减和修改。

六、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印发关于全面实施“三保”资金专户管理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粤财预〔2022〕52号）等有关制度规定，本次下达资金纳入“三保”资金专户管理，通过固定性补助方式逐月划拨至“三保”资金专户（未实施“三保”资金专户管理地区除外）。请各地严格专户资金使用管理，禁止挪用和挤占专户资金。

七、请各地财政部门会同民政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有关要求，切实做好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强资金拨付的时效性、公开性、透明度，将资金按月足额发放到困难群众手中。要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要求，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详见附件3），将绩效目标对下分解，切实做好区域内预算绩效监控管理工作，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1.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预算表

2. 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明细表

3. 绩效目标表



附件1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表

单位：元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合计							1562860000.00	
一、各市合计							510430000.00	
广州市小计	440100000						79250000.00	
广州市本级	4401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花都	440114000 花都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360000.00	
广州市本级	4401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越秀	440104000 越秀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9700000.00	
广州市本级	4401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番禺	440113000 番禺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990000.00	
广州市本级	4401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白云	440111000 白云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160000.00	
广州市本级	4401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海珠	440105000 海珠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720000.00	
广州市本级	4401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广州	440100000 广州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130000.00	
广州市本级	4401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从化	440117000 从化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800000.00	
广州市本级	4401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荔湾	440103000 荔湾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400000.00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广州市本级	4401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天河	440106000 天河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710000.00	
广州市本级	4401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增城	440118000 增城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700000.00	
广州市本级	4401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南沙	440115000 南沙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220000.00	
广州市本级	4401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黄埔	440112000 黄埔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360000.00	
韶关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0200000						10510000.00	
韶关市本级	4402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浈江	440204000 浈江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950000.00	
韶关市本级	4402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曲江	440205000 曲江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880000.00	
韶关市本级	4402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韶关	440200000 韶关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490000.00	
韶关市本级	4402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武江	440203000 武江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190000.00	
珠海市小计	440400000						7680000.00	
珠海市本级	4404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珠海	440400000 珠海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930000.00	
珠海市本级	4404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香洲	440402000 香洲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260000.00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珠海市本级	4404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金湾	440404000 金湾區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60000.00	
珠海市本级	4404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斗門	440403000 斗門區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630000.00	
汕头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0500000						84030000.00	
汕头市本级	4405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潮南	440514000 潮南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5300000.00	
汕头市本级	4405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潮阳	440513000 潮阳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8830000.00	
汕头市本级	4405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汕头	440500000 汕头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650000.00	
汕头市本级	4405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龙湖	440507000 龙湖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900000.00	
汕头市本级	4405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金平	440511000 金平區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400000.00	
汕头市本级	4405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澄海	440515000 澄海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9640000.00	
汕头市本级	4405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濠江	440512000 濠江區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310000.00	
佛山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0600000						23610000.00	
佛山市本级	4406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南海	440605000 南海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780000.00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佛山市本级	4406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顺德	440600000 佛山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810000.00	
佛山市本级	4406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高明	440608000 高明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220000.00	
佛山市本级	4406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禅城	440604000 禅城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170000.00	
佛山市本级	4406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佛山	440600000 佛山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90000.00	
佛山市本级	4406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三水	440607000 三水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040000.00	
江门市小计	440700000						9020000.00	
江门市本级	4407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新会	440705000 新会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160000.00	
江门市本级	4407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蓬江	440703000 蓬江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890000.00	
江门市本级	4407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江海	440704000 江海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80000.00	
江门市本级	4407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江门	440700000 江门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90000.00	
湛江市（不含直管县）小计	440800000						25700000.00	
湛江市本级	4408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坡头	440804000 坡头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430000.00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湛江市本级	4408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湛江	440800000 湛江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000000.00	
湛江市本级	4408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霞山区	440803000 霞山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60000.00	
湛江市本级	4408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麻章区	440811000 麻章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060000.00	
湛江市本级	4408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赤坎区	440802000 赤坎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850000.00	
茂名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0900000						49350000.00	
茂名市本级	4409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茂南区	440902000 茂南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6800000.00	
茂名市本级	4409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茂名	440900000 茂名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680000.00	
茂名市本级	4409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电白区	440904000 电白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5870000.00	
肇庆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1200000						12370000.00	
肇庆市本级	4412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端州区	441202000 端州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880000.00	
肇庆市本级	4412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鼎湖区	441203000 鼎湖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60000.00	
肇庆市本级	4412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高要区	441204000 高要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380000.00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肇庆市本级	4412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肇庆	441200000 肇庆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50000.00	
惠州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1300000						17230000.00	
惠州市本级	4413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惠阳	441303000 惠阳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580000.00	
惠州市本级	4413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惠城	441302000 惠城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470000.00	
惠州市本级	4413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惠州	441300000 惠州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180000.00	
梅州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1400000						17910000.00	
梅州市本级	4414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梅江	441402000 梅江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930000.00	
梅州市本级	4414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梅州	441400000 梅州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00000.00	
梅州市本级	4414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梅县	441403000 梅县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780000.00	
汕尾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1500000						10770000.00	
汕尾市本级	4415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城区	441502000 城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880000.00	
汕尾市本级	4415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汕尾	441500000 汕尾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890000.00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河源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1600000						6980000.00	
河源市本级	4416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源城	441602000 源城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540000.00	
河源市本级	4416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河源	441600000 河源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440000.00	
阳江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1700000						36350000.00	
阳江市本级	4417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阳江	441700000 阳江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590000.00	
阳江市本级	4417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江城	441702000 江城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290000.00	
阳江市本级	4417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阳东	441704000 阳东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9470000.00	
清远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1800000						28240000.00	
清远市本级	4418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清城	441802000 清城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680000.00	
清远市本级	4418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清远	441800000 清远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680000.00	
清远市本级	4418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清新	441803000 清新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7880000.00	
东莞市小计	441900000						11430000.00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东莞市本级	4419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东莞	441900000 东莞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430000.00	
中山市小计	442000000						10180000.00	
中山市本级	4420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中山	442000000 中山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180000.00	
潮州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5100000						18020000.00	
潮州市本级	4451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湘桥	445102000 湘桥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710000.00	
潮州市本级	4451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潮安	445103000 潮安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3500000.00	
潮州市本级	4451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潮州	445100000 潮州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10000.00	
揭阳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5200000						32630000.00	
揭阳市本级	4452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揭东	445203000 揭东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0860000.00	
揭阳市本级	4452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揭阳	445200000 揭阳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910000.00	
揭阳市本级	4452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榕城	445202000 榕城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860000.00	
云浮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5300000						19170000.00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云浮市本级	4453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云城	445302000 云城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960000.00	
云浮市本级	4453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云安	445303000 云安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100000.00	
云浮市本级	445300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云浮	445300000 云浮市本级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0000.00	
二、各直管县合计							1052430000.00	
始兴县	440222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始兴	440222000 始兴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700000.00	
仁化县	440224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仁化	440224000 仁化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040000.00	
翁源县	440229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翁源	440229000 翁源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320000.00	
乳源瑶族自治县	440232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乳源	440232000 乳源瑶族自治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900000.00	
新丰县	440233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新丰	440233000 新丰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460000.00	
乐昌市	440281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乐昌	440281000 乐昌市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990000.00	
南雄市	440282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南雄	440282000 南雄市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250000.00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	440407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横琴新区	440407000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否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0000.00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南澳县	440523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南澳	440523000 南澳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660000.00	
台山市	440781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台山	440781000 台山市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100000.00	
开平市	440783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开平	440783000 开平市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410000.00	
鹤山市	440784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鹤山	440784000 鹤山市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550000.00	
恩平市	440785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恩平	440785000 恩平市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530000.00	
遂溪县	440823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遂溪	440823000 遂溪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4420000.00	
徐闻县	440825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徐闻	440825000 徐闻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2420000.00	
廉江市	440881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廉江	440881000 廉江市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6240000.00	
雷州市	440882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雷州	440882000 雷州市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1290000.00	
吴川市	440883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吴川	440883000 吴川市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2130000.00	
高州市	440981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高州	440981000 高州市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3830000.00	
化州市	440982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化州	440982000 化州市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2420000.00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信宜市	440983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信宜	440983000 信宜市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0510000.00	
广宁县	441223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广宁	441223000 广宁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190000.00	
怀集县	441224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怀集	441224000 怀集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4520000.00	
封开县	441225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封开	441225000 封开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230000.00	
德庆县	441226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德庆	441226000 德庆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280000.00	
四会市	441284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四会	441284000 四会市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170000.00	
博罗县	441322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博罗	441322000 博罗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470000.00	
惠东县	441323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惠东	441323000 惠东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2920000.00	
龙门县	441324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龙门	441324000 龙门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9100000.00	
大埔县	441422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大埔	441422000 大埔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6340000.00	
丰顺县	441423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丰顺	441423000 丰顺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0660000.00	
五华县	441424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五华	441424000 五华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9630000.00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平远县	441426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平远	441426000 平远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300000.00	
蕉岭县	441427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蕉岭	441427000 蕉岭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710000.00	
兴宁市	441481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兴宁	441481000 兴宁市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6930000.00	
海丰县	441521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海丰	441521000 海丰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0870000.00	
陆河县	441523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陆河	441523000 陆河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740000.00	
陆丰市	441581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陆丰	441581000 陆丰市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4210000.00	
紫金县	441621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紫金	441621000 紫金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3530000.00	
龙川县	441622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龙川	441622000 龙川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0440000.00	
连平县	441623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连平	441623000 连平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090000.00	
和平县	441624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和平	441624000 和平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3100000.00	
东源县	441625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东源	441625000 东源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1940000.00	
阳西县	441721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阳西	441721000 阳西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100000.00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阳春市	441781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阳春	441781000 阳春市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7470000.00	
佛冈县	441821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佛冈	441821000 佛冈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9700000.00	
阳山县	441823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阳山	441823000 阳山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3350000.00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	441825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连山	441825000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860000.00	
连南瑶族自治县	441826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连南	441826000 连南瑶族自治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340000.00	
英德市	441881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英德	441881000 英德市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7300000.00	
连州市	441882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连州	441882000 连州市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400000.00	
饶平县	445122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饶平	445122000 饶平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8340000.00	
揭西县	445222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揭西	445222000 揭西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1150000.00	
惠来县	445224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惠来	445224000 惠来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0590000.00	
普宁市	445281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普宁	445281000 普宁市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8030000.00	
新兴县	445321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新兴	445321000 新兴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080000.00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郁南县	445322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郁南	445322000 郁南县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830000.00	
罗定市	445381000	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罗定	445381000 罗定市	A0302 困难群众救助	是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4330000.00	

附件2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下达金额
合 计	156286
广州市合计	7925
广州市本级	1213
从化区	1180
增城区	1070
越秀区	970
海珠区	572
荔湾区	740
天河区	271
白云区	616
黄埔区	136
南沙区	222
花都区	536
番禺区	399
珠海市合计	770
珠海市本级	58
万山区	3
珠海市横琴新区	2
珠海市高新区	32
香洲区	226
金湾区	86
斗门区	363
汕头市合计	8403
汕头市本级	265
金平区	1040
龙湖区	290
澄海区	964
濠江区	431
潮阳区	2883
潮南区	2530
南澳县	166
佛山市合计	2361
佛山市本级	59
禅城区	417
南海区	878
顺德区	481
高明区	222
三水区	304
韶关市合计	1051
韶关市本级	149
曲江区	488

地 区	下达金额
浈江区	195
武江区	219
乐昌市	699
南雄市	1125
仁化县	504
始兴县	370
翁源县	1032
新丰县	646
乳源瑶族自治县	490
河源市合计	698
河源市本级	215
江东新区	129
源城区	354
东源县	2194
和平县	1310
龙川县	2044
紫金县	1353
连平县	1209
梅州市合计	1791
梅州市本级	20
梅县区	1278
梅江区	493
兴宁市	2693
平远县	630
蕉岭县	471
大埔县	1634
丰顺县	2066
五华县	2963
惠州市合计	1723
惠州市本级	254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	106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58
惠城区	847
惠阳区	458
惠东县	2292
博罗县	1247
龙门县	910
汕尾市合计	1077
汕尾市本级	23
汕尾市红海湾经济技术开发区	311
汕尾市华侨管理区	55
城区	688
陆丰市	5421
海丰县	3087
陆河县	1174
东莞市合计	1143

地 区	下达金额
东莞市本级	1143
中山市合计	1018
中山市本级	1018
江门市合计	902
江门市本级	19
蓬江区	189
江海区	78
新会区	616
台山市	1510
开平市	641
鹤山市	355
恩平市	753
阳江市合计	3635
阳江市本级	35
海陵岛经济开发试验区	201
阳江高新技术开发区	223
阳东区	1947
江城区	1229
阳春市	3747
阳西县	1510
湛江市合计	2570
湛江市本级	124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	576
赤坎区	185
霞山区	236
麻章区	606
坡头区	843
雷州市	5129
廉江市	4624
吴川市	2213
遂溪县	2442
徐闻县	4242
茂名市合计	4935
茂名市本级	133
茂名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55
滨海新区	380
电白区	2587
茂南区	1680
信宜市	3051
高州市	3383
化州市	3242
肇庆市合计	1237
肇庆市本级	20
肇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35
高要区	838
端州区	188

地 区	下达金额
鼎湖区	156
四会市	717
广宁县	1219
德庆县	1128
封开县	1223
怀集县	2452
清远市合计	2824
清远市本级	168
清新区	1788
清城区	868
英德市	2730
连州市	1540
佛冈县	970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	286
连南瑶族自治县	434
阳山县	1335
潮州市合计	1802
潮州市本级	27
枫溪区	54
潮安区	1350
湘桥区	371
饶平县	1834
揭阳市合计	3263
揭阳市本级	91
揭东区	2086
榕城区	1086
普宁市	2803
揭西县	2115
惠来县	4059
云浮市合计	1917
云浮市本级	11
云安区	1110
云城区	796
罗定市	3433
新兴县	1108
郁南县	1283

附件3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省民政厅			
项目金额	年度金额：156286万元			
项目类型	基建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济发展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民生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共管理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安全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运转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发展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年度总体目标	<p>1. 完善分层梯度救助格局，增强社会救助有效供给，提升社会救助工作效能。</p> <p>2.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p> <p>3.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p> <p>4.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p> <p>5.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p> <p>6. 规范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障相关政策，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得到更加精准化的专业服务和相关保障。</p> <p>7. 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保障率	100%
			临时救助救助率	100%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100%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应保尽保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监测范围率	≥85%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全省各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按照不低于省定最低标准提标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全省各地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不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6倍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90%
			未成年人社会保护服务率	≥92%
	时效指标	建立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的县（市、区）比例	≥95%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当日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率	≥95%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水平提高%。>上年CPI%
			帮助查明身份信息滞留人员及时返乡	<30天
		为临时遇困人员提供救助服务率	≥95%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稳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85%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民政厅，省档案馆，财政部广东监管局。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3年12月18日印发

附件2

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单位	困难群众污水补贴资金	全市城乡分类救济财政补助金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合计
合计	133.34	3,453.47	4,338.19	7,925.00
广州市受助人员安置中心			1,155.23	1,155.23
越秀	48.63	408.10	513.27	970.00
海珠	30.84	270.19	270.97	572.00
荔湾	45.48	384.67	309.85	740.00
天河	8.39	60.15	202.46	271.00
白云		232.91	383.09	616.00
黄埔			136.00	136.00
南沙			222.00	222.00
花都		221.90	314.10	536.00
番禺		78.24	320.76	399.00
从化		1,237.77		1,237.77
增城		559.54	510.46	1,070.00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广州市民政局			
项目金额	年度金额：7925万元			
项目类型	基建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济发展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民生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共管理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安全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运转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事实发展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年度总目标	<p>1. 加强对我市低收入居民分类救济制度落实，保障低保家庭或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中在校学生、无子女老年人、重病患者等特殊困难人员的基本生活，提高特殊困难人员基本生活水平。</p> <p>2. 加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措施，减轻困难群众经济负担，完善困难群众消费性减免和优惠政策，促进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政策衔接。</p> <p>3.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p> <p>4.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p> <p>5.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p> <p>6.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p> <p>7. 规范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障相关政策，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得到更加精准化的专业服务和相关保障。</p> <p>8. 引导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保障率	100%
			临时救助救助率	100%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100%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应保尽保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监测范围率	≥85%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按照不低于省定最低标准提标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不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6倍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90%
			未成年人社会保护服务率	≥92%
	时效指标	建立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的县（市、区）比例	≥95%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当日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率	≥95%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水平提高>上年CPI%
			帮助查明身份信息滞留人员及时返乡	<30天
		为临时遇困人员提供救助服务率	≥95%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稳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85%	